

适应高比例新能源消纳的储能电站协调运行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与示范应用设备
采购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0722-2023FE7181NMF

各相关投标人：

适应高比例新能源消纳的储能电站协调运行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与示范应用设备采购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予以公示。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万元)	排序
软件-应用软件	1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81.170640	第一中标候选人
		北京清大科越股份有限公司	182.958300	第二中标候选人
		北京清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83.000000	第三中标候选人
二次设备-自动化系统及设备	2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1.250280	第一中标候选人
		天津市英环信诚科技有限公司	12.995000	第二中标候选人
		北京清大科越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第三中标候选人

本公示公示期为7月21日-7月24日。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质疑，提出质疑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质疑必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公示期内）提出。
2. 应当提交质疑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被质疑人的名称；
 - (3) 质疑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质疑人为法人的，质疑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

需提交授权委托书；质疑人为个人的，质疑书必须由质疑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质疑将不予接收：

(1)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 质疑人不能证明是所质疑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 质疑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 对质疑事项已经答复，且质疑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以非法途径取得的线索、证据。

5. 质疑人不得以质疑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质疑，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联系人：段龙龙、陈鹏德、侯倩雨、李海利

电话：0471-3331955

电子邮件：ydnmd12023@163.com

陈鹏德

